鐵立文起

鐵立文起後編卷之一

梅溪　王之績懋公　集著
歙州　趙　拓作士　參訂

經世類

王言通論

王懋公曰、我觀周書。周公曰王若曰、知人臣代言。蓋自昔而已然矣。後惟炎漢諸君、皆自爲文。絕非書生潞卩亦一苛也。他若梁元簡文隋煬及唐太宗明皇輩亦多才藝。然予特嫌其有文士態。昔日大哉王言則虞世南之不和宮體詩。不亦宜乎。至于後世重代

言之人。乃別設官。職非不榮。談亦何易。故歐陽文忠謝知制誥表云。王者尊居萬民之上。而誠意能與下通。奄有四海之大。而惠澤得以徧及者。得非號令誥詔。發揮而已哉。然其爲言也。質而不文。則不足以行遠。而昭聖謨。麗而不典。則不足以示後。而爲世法。又曰。伏讀訓辭。則有必能復古之言。然後益知所責之重。由是觀之。其事亦甚鉅矣。任此選者亦宜其難其愼矣。所以內制集序又云。錢思公嘗以爲朝廷之官。雖宰相之重。皆可雜以他才處之。惟翰林學士。非文章不可。今學士所作文書多矣。至于青詞齋文。必用

吳興　孫之　丁術　　俞殷　辨評

老于浮圖之說。祈禳秘祝。往往近于家人里巷之事。而制詔誥。取便于宣讀。寄拘以世俗所謂四六之文。其類多如此。然則果可謂之文章者。與于直草上自朝廷內及宮禁下及蠻夷海外。事無不載。而時政記日曆與起居郎舍人。有所略而不記。未必不有取于斯焉。其後觀裴公別集。有曰誥勅盛于六朝。其原肇自舜命九官義仲和仲之詞。後君奭君牙之命。其遺制也。此即只代天言。唐惟常楊元白。宋陶穀遂有依樣畫葫蘆之誚。厥後王介甫最爲得體。而蘇子瞻尤擬獨步。多訓飭戒厲之言。有訓誥之風。非如今之誥

帖所謂一箇八寸三頭巾人人可戴者也。予謂後之詞臣。能以歐蘇爲式。則於王言庶不辱云。

初學集外制集序曰。前代學士院掌內制、舍人院掌外制。國朝兩制皆屬翰林。設中書科就翰林承草發軸而已。太祖嘗言翰林鮮人制誥、多自作。今內閣尚有存者。詞意醇重。足以仰見聖祖審愼、職司、儆勵、臣工之至意。成祖始掄七人入內閣、備顧問、兼司兩制。孝宗弘治時、李文正公以侍郎入閣、專管誥勅。嗣是皆以尚書、或侍郎兼閣學專管。可謂極重矣。然文正諸公文集、皆刊落制詞不載。或謂綸綍尊嚴、不當錯置

別集、或謂館閣陞重、無暇簡點文字、理或然也、正統以後、迄于正德、簡牘相沿、郎吏胥史、可以按稽繙寫、上言送爲故紙、而代言之任日輕、嘉靖中、天子雅意右文、亦與相臣言、祖宗任翰林、推擧翰林作坊官入管誥勅、於是雅文懿商文毅之流、訓詞爾雅、彬彬可觀、久之而增華加麗、鋪張藻飾、千取予求、無復體要、代言之任重、而王言則未嘗不輕、萬曆初、江陵特疏駁正、以君詔其臣爲譏、申飭嚴厲、而迄未能止也、天啓元年、少師高陽公、以宮庭領外制、册爲嚴、切、典、直之文、援據職掌、諄復訓誡、闡潛德、章崇儀、鄉里婦孺、

纖芥畢舉。於是制誥之體。粲然一變。余以史官承之。從公之後。大端皆取法于公。而參酌質文。規撫唐宋。則竊有微指焉。余謝事不及十年。而制誥之文又再變矣。蓋亦不云乎。其文流則失正。其詞質則不飛。大質而不飛。非吾之所逮及也。近代之流而失正者。有之拙貴對。白肥皮厚肉。其失也靡。標新竪異。牛鬼蛇神。其失也纖。靡之與纖。其受病于卑俗則一也。然而世之病之者則寡矣。嗟夫。以余之老于史局。在昔作之庭。又幸附通儒元老之後塵。不能洗心竭力。則綸音之典要。定後作之章程。而所謂流而失正者。在後

於余者乃游甚。豈余之不肖、不能障狂瀾而東之、顧反爲之掘泥而揚其流乎、椎鼓之、曰使盛聖之文、明不登于典謨訓誥。非在非薄。予誠無所逃罪也矣、歸田多暇、發向所作制草而閱之、顏面赧赤、愧汗交下、畧述代言沿革升降之槩、以敘於首、間一省視、庶可以知余之有罪、爾長遺恨于斯文也、

穆廟隆慶初、高文襄當國、歸熙甫以僕丞管制勑、三時賦祭文爾雅可觀。厥後辦事者、多用乙科闌入、閣求亦亂爲故事、不復簡括、制詞日陋、王言日輕、閣與諸老言之、相視自笑而已、於乎亦可爲三慨也、

宋楊文公談苑論學士草文曰學士之職所草文辭名目寖廣拜免公主將相妃主曰制賜恩宥曰赦書曰德音處分公事曰敕榜文號令曰御札賜五品官以上曰詔六品以下曰敕書批敕羣臣表奏曰批答賜外國曰蕃書道曰青詞釋門曰齋文開教坊宴會曰白語並本與建曰上梁文宣勞賜曰口宣此外更有祝文祭文諸王布政榜號辭隊曰讚佛文疏語復有別受詔旨作銘碑墓誌樂章奏議之屬此外章表歌頌應以之作皆說唐朝宮中常於學士取眼兒歌餙學士作桃花文孟昶學士辛寅遜題桃符云新年納

餘慶、佳節號長春是也、

王懋公曰、瑞桂堂暇抄云、漢高紀詔令、雄、健、孝文紀詔令溫潤、去先秦古書不遠。後世不能及。至孝武詔令始事、文采、亦寖衰矣。其後明太祖亦每自作制誥不用詞臣。其祭泰山文尤高古絕倫。又出漢諸帝之上。乃知英主自有雄才。所謂天授亦於此可見一班

命

王懋公曰、秦始稱帝、改命爲制、令爲詔、夫子自稱曰朕。此亦變古之一端。命存命之名。而錄其文。不予秦也。

明辨曰、按朱子云、命猶令也。字書、太曰命、小曰令、此命令之別也。上古王言同稱爲命。或以命官、如書說命冏命是也。或以封爵、如書微子之命蔡仲之命是也。或以飭職、如畢命是也。或以錫賚、如書文侯之命是也。或傳遺詔、如書顧命是也。秦幷天下、改命曰制、漢唐而下、則以策書封爵、制誥命官、而命之名亡矣。然周文之見於左傳者猶存、故首錄之以備一體。

王懋公曰、周靈王賜齊侯環命、左氏載之。齊侯即靈公

諭告

汪懋公曰、漢高帝入關告諭、爲義帝發喪告諸侯、附百年天下、實基於此、若元帝之諭單于、則又不必言矣、

辨體曰、按西山真氏云、周官太祝作六辭以通上下親疏遠近、曰辭曰命曰誥曰會曰禱曰誄、皆王言也、太祝以下掌爲之辭、則所謂代言者也、以書考之、若湯誥甘誓微子之命之類是也、此皆聖人筆之爲經、不當與後世文辭同錄、今獨取春秋內外傳所載周天子諭告諸侯之辭、及列國應對之語附焉、又按東萊呂氏有曰、文章從容委曲而意獨至、唯左氏所載

當時君臣之言爲然。蓋由聖人餘澤未遠。涵養自別。故其辭氣不迫如此。非後世專學語言者所可得而此焉。

明辨曰、按字書云、諭、曉也。告、命也。以上物下之辭。商周之書、未有此體。至春秋內外傳、始載周天子諭告諸侯、及列國往來相告之詞、然皆使人傳言。不假書翰。故今不錄。而僅採漢人之作以爲式。

詔

王懋公曰、詔以正。大。光。明。爲。得。體。文選註云、詔、照也。天子出言。如。日。之。照。於。天。下。至論其用。則有尊立、分

赦、求才、寬恤、官祿、舉察、郊廟、刑法、修省、罷兵、答報、徵求、即位、冊立、賜詔、陞貶、卹典、諸類焉。
辨體曰、按三代王言、見於書者有三、曰誥、曰誓、曰命。至秦改之曰詔、歷代因之、然惟兩漢詔辭深厚爾雅、尚為近古。至偶儷之作興、而去古遠矣、東萊呂氏云、近代詔書、或用散文、或用四六。散文以深純溫厚為本。四六須下語渾然。不可尚新奇華巧而失大體。今以漢詔居前、附以唐宋諸詔、庸備二體。西山有云、王言之體。當以書之誥誓命為祖。而參以兩漢詔冊。信哉。

明辨曰、按劉勰云、古者王言、若軒轅唐虞、同稱爲命。至三代始兼誥誓而稱之。今見于書者是也。秦併天下、改命曰制、令曰詔、於是詔興焉、漢初定命四品。其三曰詔。後世因之。夫詔者昭也告也。古之詔辭皆用散文。故能深厚爾雅、感動乎人。六朝而下。文尚偶儷。而詔亦因之。然非獨用于詔也。後代漸復古文。而專以四六施之詔誥制勅表箋簡啓等類。則失之矣。然亦有用散文者。不可謂古法盡廢也。今取漢以下詔作、分爲古俗二體而列之。

沈石夫曰、漢詔皆簡約典厚。武帝止田輪臺等詔、獨

繁密委悉如傳如紀殆詔之變體也

王懋公曰、古如漢高求賢詔。俗如唐玄宗賜張說詔說與蘇頲時稱燕許大手筆云

璽書

辨體曰、璽、信也。古者尊卑共之。左傳魯襄公在楚、季武子使公冶問、璽書、至秦漢、臣下始避其稱、漢初有三璽、天子之書用璽以封。故曰璽書。文帝元年、嘗賜南越趙佗璽書、佗愧感頓首稱臣納貢、至今讀史者、未嘗不三復書辭、以欽仰帝德于無窮也、夫制詔璽書皆曰王言、然書之文尤覺陳義委曲。命辭懇到者。

蓋書中能盡褒勸警飭之意也。

明辨曰、按蔡邕曰璽者、印也信也、又衛宏云、秦以前、民皆以金玉爲印、然則天子之印、以玉獨稱璽、羣臣莫敢用、自秦始也、漢又曰賜書。唐以後獨稱曰書。亦璽書之類也、其爲用。或以告諭。或以報荅。或以獎勞。或以責讓。今制、朝廷與諸王亦用書。疑卽璽書也、

王懋公曰、如漢武賜嚴助書、其英明之風。凜不可犯。

制誥

王懋公曰、秦改命爲制。固非古法。然天、子、之、言、曰、制。而婦人稱制。乃自呂雉始。文選註云、制者、王、之、言、必、

爲法制也。呂可爲法耶。下迨唐宋。制之文四六居多矣。至以誥論。李唐無其名而獨盛于宋。宋制有妃嬪宗室贈官諸類。誥有命官貽封貶官諸類。其用亦不一云。

辨體曰。按周官大祝六辭。二曰命。三曰誥。考之于書。命者以之命官。若畢命冏命是也。誥則以之播告四方。若大誥洛誥是也。漢承秦制。有曰策書。以封拜諸侯王公。有曰制書。用載制度之文。若其命官。則各賜印綬而無命書也。迨乎唐世。王言之體曰制者。大賞罰大除授用之。曰發勑者。授六品以下官用之。即所

謂告身也。宋承唐制、其目制者、以拜三公三省（三省門下中書尚書）等職。辭必四六、以便宣讀于廷。誥則或用散文。以其直告某官也。西山云、制誥皆王言、貴乎典雅溫潤。用字不可深僻。造語不可尖新。文武宗室、各得其宜。斯爲善矣。

明辨曰、按顏師古云、天子之言一曰制書、謂爲制度之命也。蔡邕云、其文曰制誥、三公赦令贖令之屬是也、刺史太守相劾奏、申下土、遷書文亦如之、其徵爲九卿、若遷京師近官、則言官、具言姓名、其免若得罪、無姓、此漢之制也。唐世大賞罰、赦宥慮囚、及大除授、

則用制書、其褒嘉贊勞、別有慰勞制書、餘皆用勑、中書省掌之、宋承唐制、用以拜三公三省等官、而罷免大臣亦因之、其詞宣讀于庭、皆用儷語、故有敷告在庭、敷告在位、敷告萬邦、誕揚休命、誕揚贊冊、誕揚丕號等語、其餘庶職、則但用誥而已。是知以制命官、蓋唐、宋之、制也。今㨿二代制辭以爲式。

王懋竑曰、文有名同而其用、異者、如周、誥以正告天下。命以命百官至明則以誥命勑命合言之、而誥又以施之臣僚。非告天下者比也。且一品至五品皆誥。其六品以下用勑。則與李唐同。又與宋之告官皆用

誥者稍異論古所以必條分縷析而後可。

明辨曰、按字書云、誥者、告也。告上曰告、發下曰誥、古者上下有誥。故下以告上。仲虺之誥是也。上以誥下。大誥洛誥之類是也。考于書可見已。周禮、士師以五戒先後刑罰、其二曰誥。用之于會同以諭衆也。秦廢古法、正稱制詔、漢武帝元狩六年、始復作之。然亦不以命官。唐世王言、亦不稱誥。至宋始以命庶官。而追贈大臣、貶謫有罪、贈封其祖父妻室、凡不宜于庭者皆用之。故所作尤多。然考歐蘇曾王諸集、通謂之制。故稱內制外制。而誥實雜于其中。不復識別。蓋當時

王言之司、謂之兩制是制之一名。統諸誥命七者簡言若細分之、則制與誥亦自有別。故文鑑分類其明不相混雜。是以辨二體之異。今做其例而列之。惟存無誥名、故仍稱制。其詞有散文有儷語。則分為古俗二體。云今制命官不用制誥。至三載考績。則用誥以褒美五品以上官。而贈封其親、及賜大臣勳階贈謚皆用之。六品以下則用勅命。其詞皆兼二體。亦監前代而損益之也。

王懋公曰、古如蘇軾趙瞻誥。俗如蘇軾呂惠卿誥。

王懋公曰、自有乘章以來。當推蘇子瞻第一。快人如

哲宗朝、呂惠卿有罪、草制云、以聚斂爲仁義。以法律爲詩書。首建青苗。次行助役。均輸之政。自同于商賈。手實之禍。下及于雞豚。先皇帝始以帝堯之仁。姑試伯鯀。終焉孔子之聖。不信宰予。尚寬兩觀之誅。薄示三苗之竄。莫不愧怍。辭予乎。其後言者誣以謗訕而有惠州昌化之行。此亦何傷於坡仙。

終

鐵立文起後編卷之二

梅溪　王之績懋公　集著
歙州　趙　拓偉士　參訂

敕　敕牓附

王懋公曰、敕勑二字有辨。宋宋敏求春明退朝錄、或問今之敕起何時、按蔡邕獨斷曰、天子下書有四、一曰策書。二曰制書。三曰詔書。四曰戒敕。然自隋唐以來、除改百官、必有告敕。而從敕字。予家有景龍年敕、其制蓋須由中書門下省、故劉禕之云、不經鳳閣鸞臺、何謂之敕、唐時、政事堂在門下省、而除擬百官、必

中書令宣、侍郎奉、舍人行、進入畫敕字、此所以爲敕也。然後政事堂出牒布于外、所以云牒奉敕云云也。慶曆中、予與蘇子美同在館、予美嘗携其遠祖珦唐時敕數本來觀、與予家者一同、字書不載敕字、而近世所用也、元黃譜筆記云、按漢書馮異傳以詔敕戰攻、宣秉傳、敕賜尚書祿、董宣傳敕强項令出、然則以詔令爲敕、自漢已然、此兩家亦可謂遠稽近考矣。頗何不據鄧父受敕而謂始于周。齊因是而下求之、在漢、或稱敕晉。或稱敕諭于敕、如高祖之手敕太子。元帝之敕東平王傅相。漢晉之戒敕刺史太守、及三邊

體官、敕文曰詔敕其官。在、唐、則貞觀四年、太宗勅百司。自今詔勅未便者。皆應執奏。毋、得阿從。不盡已意。至中宗分書之墨敕斜封。文無論矣。然退朝錄以勅字為後人所用、字書不載、其言亦未分明。蓋勅音賚。敕音尺。字義絕不相同。書之敕命。易之勅法。皆作勑。並傳寫之誤。借敕求當。自辨不及此。明辨白、按書字云、敕、戒敕也。亦作勅。劉熙云、敕、飭也、使之警飭不敢廢慢也。劉熙云、戒勅為文。實、詔之、切、者。周穆王命郭父受勅憲。此其事也。漢制、天子命令有四。其四日戒書。即戒敕也。唐制王言有七、其四日

發敕五曰敕旨。六曰論事敕書。七曰敕牒。則唐之用敕廣矣。宋亦有敕。或用之于獎諭、豈敕之初意哉。其詞有散文。有四六。故今分古俗二體而列之。宋制、戒稱百官、戒諭軍民。別有敕牓。故以附焉。今制、諸臣差遣、多予敕。行事、詳載職守。申以勉詞。而褒獎責讓亦用之、之詞皆散文。文六品以下官贈封、亦稱敕命、始兼四六、亦可以見古文興復之漸云、

王懋公曰、古如漢哀帝勑侍御史司空。俗如宋蘇頌皇族出官敕。有明特用散文、最爲得體。惜於敕命、毋尚麗語。猶未純乎古法。

批答

辨體曰、按玉海、唐學士初入院、試制詔批答共三篇、蓋批答與詔異。詔則宜達君上之意、批答則采臣下章疏之意而答之也。東萊文鑑、無批答詔勅各爲一類、可見矣、唐史載太宗之答劉洎、謂出自手筆。今觀辭意誠然。至若宋昭陵之答富弼等、則皆詞臣之撰進者也。

明辨曰、古者君臣都俞吁咈、皆口陳面命之詞、後世乃有書疏、而答之者遂用制詞、若漢人答報璽書是已、至唐始有批答之名。以謂天子手札而答之也、今

列其散文四六仍分為古俗二體云。

王懋公曰、古如唐玄宗批荅張九齡賀誅奚賊可突于。俗如唐太宗批荅劉洎。然後世人主如太宗手書絕少。詞臣能免代大匠斲之譏者我見亦罕。

御札

明辨曰、按字書、札小簡也。天子之札稱御札、尊之也。古無此體、至宋而後有之。其文出于詞臣之手、而體亦不同、大抵多用儷語。蓋敕之變體也。

王懋公曰、古如宋理宗賜崔與之御札。俗如宋王珪熙寧元年南郊御札。然用儷語而不誇多、猶可。

赦文　德音文附

王懋公曰、赦文有二。或以開創。反彼舊政而施恩。或以守成。遇諸吉事而加惠。近有僅言受命之主、而曰流大漢愷悌、蕩亡秦毒螫云云、則失之偏矣。至若古人赦宥之事不一。有謂。數赦。反。以啓姦。此。亦。大。有。深意。在。

明辨曰、按字書云、赦者舍也。肆赦之語、始見虞書而周禮司刺掌三赦之法。呂刑有疑赦之制。則或以其情之可矜。或以其事之可疑。或以其人在三赦三宥八議之列。是以赦之。非不問其情之淺深罪之輕重

而繫赦之也。後世乃有大赦之法。於是爲文以告四方、而赦文與焉。又謂之德音。蓋以赦爲天子布德之音也。然考之唐時。戒厲風俗。亦稱德音。則德音之與赦、文、自、是、兩、事。不當强而合之也。今各仍其稱以附赦文之後。

王懋公曰、赦文有古俗。德音亦然、古如唐德宗㳟初大赦文。俗如陸贄奉天改元大赦文。又如陸贄蝗蟲避正殿降免囚徒德音文。古也。元稹戒厲風俗德音文。俗也。

鐵券文

明辨曰、按字書云、券、約也、契也、劉熙云、綣也、相約束縫綣以為限也。史稱漢高定天下、大封功臣、剖符作誓、冊書鐵券、金匱石室、藏之宗廟、其誓詞曰、使黃河如帶、泰山如礪、國以永寧、爰及苗裔、後世因此遂有鐵券文焉。

王懋公曰、史稱漢封、幾不容口、何足信哉。大功如韓如彭、卒皆菹醢以終、不齊朝手券而夕賜死、為問誓辭安在。有明券制如瓦、外刻履歷恩數之詳、以記其功、中鐫免罪減祿之數、以防其過、美矣。亦開黠臣中有不自者。若夫人臣恃功驕恣、此忤雷霆以速禍耳。

其於君乎又何尤、

開見卮言曰、自漢封功臣、用丹書鐵券、沿于唐宋、其制以鐵爲之、其形如瓦、高一尺、濶二尺、此爲上公、他侯伯子男不同、制亦漸漸短狹、左右一式二塊、面鐫券文、背刻官爵俸祿免罪之數、初用朱書、故曰丹、後用金嵌、故曰金、明太祖即位二年、克定燕都、班賜功臣、欲辨古制、朝臣皆無諳其式者、爰求庫中、有唐昭宗十年賜錢鏐鐵券、遂倣而用之、

玉懋公曰、如唐陸贄賜西安管內黃姓諸官鐵券文、可以爲式、因歎宣公奏議作手、他文亦無篇不善如

此。

國書

明辨曰、按國書者、鄰國相遺之書也、春秋列國、各有詞命、以通彼此之情、而其文務協典禮。從容委曲、高卑適宜。乃爲盡善。觀鄭人詞命、送更四手、國賴以存、良有以也、漢唐而下、四海統一。而外國內通、故其往來亦用之。乃有國之所不可廢者也、但左傳所載列國應對之詞、皆出口傳、例不得錄。獨呂相絕秦、書辭閎潤。似非口說能悉。意必當時筆而授之。故錄其詞。并後代諸作列焉。

王懋公曰、如晉厲公使呂相告絕秦。漢文帝賜尉佗書。其文並佳、然絕秦書中多誣詞、不足服人。學者不分別觀之、則從為古人所愚。

誓

明辨曰、按誓者、誓衆之詞也。蔡沈云、戒也。軍旅曰誓、古有誓師之詞、如書所稱征有苗誓于師、以及甘誓湯誓泰誓牧誓費誓是也。又有誓告羣臣之詞、如秦誓是也。後世俱不多見、又約信亦稱誓、則別附于盟焉。

王懋公曰、如唐德宗移京西戎兵備關東誓文。如非

宜公莫能措手。

令

王懋公曰、蕭齊時、梁王欲宜德皇后稱位、命任昉爲令、文選載之、是固然矣。予觀賈誼上文帝書、謂天子之言曰令。載諸侯之言曰令。蓋傷其制度不定如此、可見令在漢世無分于君臣。至文帝時猶然。而高帝有赦天下邪令。真西山乃云、是時方平項羽、尚未即位、故不言詔、其亦未之詳考深思耳。天下之大、亦既可赦。非帝而何。猶不可稱詔乎。其不稱詔而稱令、正以亦天子之言而用此以號令於天下。又字書大命小

令之說亦甚拘泥禪位遜天下也大赦因即位也天下之事訣決于此秦敗令曰詔徙為多事又令為皇后太子所稱特秦法而已未可以之縣古制也皆稱令出惟行乃知令之名由來已遠若論其用如赦宥求才求言諸類未可悉數

明辨曰按劉良云令即命也七國之時並稱令秦法皇后太子稱令蓋其文與制詔無大異特避天子而別其名耳然考文選有梁任昉宣德皇后令一首而其詞華靡不可法式今取載于史者擇而錄之

冊

王懋公曰、或謂冊體始于洛誥、非也、觀書多士、惟殷先人、有冊有典、殷革夏命、則冊書由來已久、其不自周始可知、明辨謂古者止施之臣下、亦非、觀顧命、丁卯命作冊度、註云、命史爲冊書法度傳顧命于康王、是且施于新主矣、明辨又謂後世祭享亦用之、則又非、觀洛誥烝祭歲王命作冊逸祝冊、古人祭祀告神何嘗不用冊書、又觀漢唐宋冊文、或用之玉、或用之封、哀、或用之謚、冊、與祝祭近人有謂漢唐宋冊、惟須制臣下、謬亦猶之明辨矣、至于潘勖冊魏公九錫文、名雖代漢獻帝制、實則爲操賊作鷹犬耳、文選錄

之。無。識。挪。又。甚矣。

辨體曰、按漢書、天子所下之書有四、一曰策書、注曰

策者簡也、其制長二尺。短名半之。一一云其次下長兩編下附

篆書。起年月日、以命諸侯王三公、王公薨亦以策書誄其行

若三公以罪免、亦賜策、則用一尺木而隸書之、兩行。

隸書而賜之（其長一尺）又按唐百官志曰、王言有七、一曰冊書。

立皇后、皇太子、封諸王、則用之、說文云、冊者符命也。

諸侯進受于王、象其札一長一短、中有二編之形、當

作冊、古文作籥、蓋冊策二字通用、至唐宋後、不用竹

簡、以金玉為冊、故專謂之冊也、若其文辭體制、則相

氣述云、

明辨曰、冊、字本作策、蔡邕云、策者簡也、漢制命令、其一曰策書、當是之時、惟用木簡、故其字作策、至于唐人遂下之制有六、其三曰冊、字始作冊、蓋以命王爲之、又按古者冊書、施之臣下而已、後世則郊祀祭享、稱尊加謚寓哀之屬、亦皆用之、故其文漸繁、今彙而辨之、其目凡十有一。一曰祝冊。郊祀祭享用之。二曰玉冊。上尊號用之。三曰立冊。立帝立后立太子用之。四曰封冊。封諸王用之。五曰哀冊。遷梓宮及太子諸王大臣薨逝用之。六曰贈冊。贈號贈官用之。七曰謚

冊。上謚賜謚用之。八曰贈謚冊。贈官并賜謚用之。九曰祭冊。賜大臣祭用之。十曰賜冊。報賜臣下用之。十一曰免冊。罷免大臣用之。今制郊祀立后立儲封王封妃亦皆用冊。而金玉銀銅之制各有等差。自古迄今。王言之所不可闕者也。今錄古作以爲式云。

王懋公曰。冊書。古詔也。漢武帝封三王策。俗如漢順帝詔祭楊震策。武帝三王之封。史遷愛其文辭。惻然可觀。是以錄之。予嘗稱子長爲文章一大變。下非評也。

況石夫曰。唐冊后文。自上尊號下即止。疑非全文。宋則恭惟太后以下。全只散行之。恐非極則。存之以誌

一種、

王懋公曰、唐劉餗附唐嘉話、崔融司業、作武后哀策文、因發疾而卒、時人以爲三二百年無此文、予謂題既可恥。文安可作。惟駱丞檄。乃武實錄。爲可貴耳。何唐人之聵聵也。罄南山之竹。書罪無窮。決東海之波。流惡難盡。請以此書于金輪哀冊後。

明辯式、眞德秀曰、漢免大臣有冊、始見于宣帝之免蕭望之、其後成帝免薛宣、翟方進、哀帝免孔光、師丹、馬宮、傅喜、皆極其切責、無復遜就爲諱之意、方進至于自殺、豈所以待臣下哉、惟賜史丹策、辭頗溫厚。

得進、退、大臣、體。

論祭文

明辨曰、按諭祭文者、天子遣使下祭之詞也、或施諸宗室妃嬪、以明親親、或施諸勲臣大臣、以明賢賢。而示君臣始終之義。自古及今皆用之、蓋王言之一體也、

王懋公曰、如隋文帝祭薛濟文。亦諭祭之一。此君祭臣也。若臣之祭君。如宋朱弁奉迎徽宗大行文。歎焉角之未生。冤消雪窖。攀龍髯而莫逮。淚洒冰天。令我今日放聲大哭。嗟夫。事有曠百世而相感者。予亦不

自知其何必非昌黎語耶嗚呼

[illegible]

[illegible]

梅溪　王之績懋公　集著

歙州　謝　拓偉士　參訂

臣語

論諫

王懋公曰、人臣進言。自有定體。昔韓文氏云、毋文文弗省也。毋多多弗竟也。最爲要語。至于論諫當合奏疏而爲一。觀虞書敷奏以言。是奏亦可以包論諫矣何用別爲一體。今姑存文恪之說於左。

辨體曰古者諫無專官。自公卿大夫以至百工技藝。

皆得進諫。隆古盛時、君臣同德。其都俞吁咈。見于語言問答之際者。考之書可見。西山真氏以為聖賢大訓。不當與後之文辭同錄。今謹取其所載春秋内外傳諫爭論說之言、著之于首、其兩漢以下諸臣進說、有可以為法戒者、間亦採之以附于後云、

上書

明辨曰、按字書云、書者、舒也、舒布其言而陳之簡牘也。古人敷奏諫說之辭、見于春秋内外傳者詳矣、然皆矢口陳言。不立篇目。故伊訓無逸等篇、隨意命名。莫協于一。然亦出自史臣之手。劉勰所謂言筆未分。

此其時也。降及七國。未變古式。言事于王。皆稱上書。秦漢而下、古制猶存、漸統文辭、欲其別于臣下之書也。故自為一類。而以上書稱之。今存其例。歷採前代諸臣上告天子之書。以為式。而列國之語上其君者。亦以類次雜于其中。其他章表奏疏之屬、則別以類列云。

王懇公曰、如楚李斯上秦王逐客書。燕樂毅報燕王書。皆先秦佳製。後如安石之上仁宗。東坡之上神宗。非亦洋洋哉大國之風乎。

奏疏

辨體曰按唐虞禹皐陳謨之後至商伊尹、周姬公遂有伊訓無逸等篇、此文辭告君之始也。漢高惠時未聞有以書陳事者、迨乎孝文、開廣言路。於是賈山獻至言。賈誼上政事疏。自時厥後、進言者日衆。或曰上疏。或曰上書。或曰奏劄。或曰奏狀。慮有宣泄、則囊封以進、謂曰封事。考之于史可見矣。昔人有云、君臣相遇。雖一語有餘。上下未孚。雖千萬言奚補。為臣子者、惟當罄其忠愛之誠而已爾。信哉。

明辨曰、按奏疏者、羣臣論諫之總名也。奏御之文其名不一。七國以前、皆稱上書。秦初改書曰奏。漢定禮

儀則有四品、一曰章、以謝恩、二曰奏、以按劾、三曰表、以陳請、四曰議、以執異、然當時奏章、或上災異、則非專以謝恩。至于奏事亦稱上疏、則非專以按劾也。又按劾之奏、別稱彈事。尤可以徵彈劾爲奏之一端也。又置八儀、密奏陰陽、皂囊封板、以防宣泄、謂之封事、而朝臣補外、天子使人受所欲言、及有事下議者、並以書對。則漢之制。豈特四品而已哉。魏晉以下、啓獨盛行。唐用表狀、亦稱書疏。宋人則監前制而損益之。故有劄子、有狀、有書、有表、有封事、而劄子之用居多。蓋本唐人牓子錄子之制而更其名上書章表已列

其他篇自、更有八品。一曰奏。奏者進也。二曰疏。疏者布也。漢時諸王官屬于其君亦得稱疏。故以附焉、三曰對。四曰啓。啓者開也。五曰狀。狀者陳也。狀有二體。散文、儷語是也。六曰劄子。劄者剌也。七曰封事。八曰彈事。各以類從、而以至言冠于篇、以其無可附也、至于疏對啓狀劄五者、又皆以奏字冠之。以別于臣下私相對答往來之辭。及論其文。則皆以明允篤誠為本。辨析疏通為要。酌古御今。治繁摠要。此其大體也。奏啓入規、而忌侈文。準事明憲而戒善罵。此又學者所當知也。今制、論政事者曰題。陳私情者曰奏。皆謂

之本。以及謝官謝恩之類。並用散文。間為儷語亦同奏格。至于慶賀雖做表詞。而首尾亦與奏同。惟史館進書。全用表式。然則當今進呈之目。惟本與表二者而已。革百王之雜稱。洗中世之儷語。此度越前代者也。

楊龜山曰。為人要有溫柔敦厚之氣。對人主語言及章疏文字。蓋尤不可無也。

劉平國曰。奏疏不必繁多。為文但取其明白。足以達事理。感悟人主而已。

或曰文章自三代而後。秦漢最稱簡古。惟治安策、天

人策、繁累凡數百萬言。漢人長文章。自賈誼董仲舒作俑始。漢武帝以束帛加璧、安車駟馬、迎申公。既至。問治亂之事。申公曰、爲治不在多言。顧力行何如耳。太史公序云、上方好文辭。見申公對、默然。申公此時八十餘。識見老成。此言不獨救武帝好文辭。且欲救董賈文章之多也。辭尚體要。上之論俗且然。況人臣之章奏乎。章奏至數百萬言。即儒生讀之。口燥舌澀而不能止。天子一日萬幾。其又肯竟而讀之乎。故觀申公一言。覺董賈文章。尚有少年氣習。

王懋公曰、奏如賈山至言、魏相明堂月令奏。疏如賈

謂陳政事疏。對如漢吾丘壽王議禁民挾弓矢對。啓如梁任昉爲卞彬謝修卞忠貞墓啓。狀。古如韓愈爲等相賀白龜狀。俗如張九齡觀御製落[illegible]篇[illegible]情狀也。

或曰、狀者、人臣條奏之明疏也、宜公爲第一手筆。其作法、先敘事之本末、次則進斷其是非、明晰精確、令人主易從、末則爲之區處停當、一見激高。一見忠至。有危聳處。有正大處。有紆曲處。有長辯處。要在因事大小利害。爲行文之波折而已。

王懋公曰、歐公歸田錄云、唐人奏事非表非狀者謂

之膀子。亦謂之錄子。今謂之劄子。凡羣臣百司上殿奏事、兩制以上、非時有所奏陳、皆用劄子。中書樞密院事、有不降宣勑者、亦用劄子。與兩府自相來往亦然。若百司中中書、皆用狀。惟學士院用咨報。其實如劄子。亦不書出一作名。但當直學士一人押字而已。今謂草書名俗謂押字也謂之咨報。此唐學士舊規也。唐世學士院故事、近時隳廢殆盡、惟此一事在爾。花甎階前今存榜子、集。則亦可見文忠之言信而有徵、至於論文如歐之論修六塔河劄子。可稱大手筆矣。

王懋公曰漢置密奏之儀則。有封事已久。或謂始于

劉向非也。況郎以文論。張敞論霍氏封事在宣帝時。而劉向極諫外家。又為成帝之。二年。其相去亦甚遠矣。

或曰、封事、人臣封口之秘書也、夫旣奮不顧死、直陳所懷、必能快暢淋漓、然激切之中。須寓處分之策。上不累主上之德、下不虧臣之守、所謂善處人父子間者、是萬全之計也、不沽直、不任放、方見忠臣之用心、

王懋公曰、彈文、勃如漢王尊劾丞相衡等奏。奏彈如梁任昉奏彈曹景宗。又沈約有修竹彈甘蕉文。雖屬戲筆。而其意則嚴毅之甚也。

辨體曰、按漢書注云、羣臣上奏、若罪法按劾、公府送
御史臺、卿校遣謁者臺、是則按劾之名其來久矣、梁
昭明輯文選、特立其目、名曰彈事、若唐文粹宋文鑑、
則載奏疏之中而已、迨後王尚書應麟有曰、奏以明
允篤誠爲本、若彈文則必理有典憲、辭有風軌、使氣
流墨中、聲動簡外、斯稱總席之雄也、是則奏疏彈文
其辭氣亦各異焉、
王懋公曰、近日青巖趙氏論彈事、以爲要仗義秉言、
筆下掀雷揭電、如言及乘輿、則天子改容、事關廊廟、
則宰相待罪、非泛常章疏也、此似引于聽語、而彈文

之神貌已畢現因亟表而出之

議

王懋公曰、或謂秦廷焚書之議起、後世人臣爭事辨理則有議、是殆未取成王學古議事之言而一思之。辨遠如明堂議、又無論矣。至其文、有廟祀公族災異外國諸例、則在人推廣以盡其類。

辨體曰、周書曰議事以制、政乃不迷、眉山蘇氏釋之曰、先王人法並任、而任人為多、故臨事而議、是則國之大事。合衆議而定之者尚矣。今采漢唐宋諸臣所上議狀、次于奏疏、以備一體、若儒先私議、其有關于

政理者。間亦取之而附于中云。

明辨曰、按劉勰云、議者宜也。周爰諮謀、以審事宜也。昔管仲稱軒轅有明臺之議、則議之來遠矣、至漢始立駁議。駁者雜也、雜議不純、故曰駁也、蓋古者國有大事、必集羣臣而廷議之、若罷鹽鐵、擊匈奴之類是已。厥後下公卿議、乃始撰詞、書之簡牘、以進、而學士偶有所見、又復私議于家、文以辨潔為能、不以繁縟為巧、事以明覈為美、不以深隱為奇。此外又有諡議、則別為一體云、

王愍公曰、如漢劉歆毀廟議。唐柳宗元駁復仇議。即

昌黎猶不能及。

章

明辨曰、按劉勰云、章者、明也。古人言事、皆稱上書、漢定禮儀、乃有四品、其一曰章、用以謝恩、及考後漢論諫慶賀、間亦稱章、豈其流之弊歟、自唐而後、此制遂亡。

王懋公曰、如漢郎顗上災異章、曹植封二子爲公謝恩章、梁江淹爲蕭領軍拜侍中刺史章。按東漢順帝二年、問以災異、故顗上章云。

說書

明辨曰、按說書者、儒臣進講之詞也、人主好學。則觀覽經史。而儒臣因說其義以進之。謂之說書。惟蘇文忠公集有邇英進讀數條。而文鑑取以為說書題。及觀王十朋集、似稍不同、然亦不能敷陳大義。今制經筵進講、亦有講章、首列訓詁、次陳大義、而以規諷終焉、欲其易曉、故篇首多用俗語、與此類所載者自異。

王懋公曰、如蘇軾問大夫無遂事對。又問小雅周之衰對。謂季札文中、皆得其倫而未備。亦確。

符命

王懋公曰、符命、體見文選、若司馬長卿之封禪。漢武

使人求遺書得之。觀李賀惟留一簡書、金泥泰山頂之詩。則此書似不可少。觀林逋茂陵他日求遺草、猶喜曾無封禪書之句。長卿不可作。可也。至楊子雲劇秦美新、無論其事可恥。而其文亦不能佳。或謂此另一楊雄。非草太玄法言者。予謂必如是乃可。班固典引。或稱其絕勝千古。予謂漢人之文佳者甚多。何數此乎。姑以備體而已。

明辨曰、按符命者、稱述帝王受命之符也。其文肇于相如、楊雄美新、班固典引、邯鄲淳人魏受命述、相繼有作、而文選遂立符命一類以列之、今耶採馬班二首、有

族佴馳騁文藝者不蹈劉勰勞深勣寡之誚云、

牋

王楙公曰、古人用牋。有請勸。有陳乞。有慶賀。有陳謝。非一端可盡。即以文選言之。已有或辭或勸進之不同。近有論作牋、而專言惜別思聚、云何、且牋亦始于東漢。而評始自三國、則尤非也。

明辨曰、按劉勰云、牋者、表也。識表其情也。字亦作箋。古者君臣同書。至東漢始用牋記。公府奏記。郡將奏牋。若班固之說廣平、黃香之奏江夏、所稱郡將奏牋者也。是時太子諸王大臣、皆得稱箋。後世專以上皇

后太子。于是天子稱表。皇后太子稱牋。而其他不得用矣。其辭有散文。有儷語。分爲古俗二體。而列之。今制、奏事太子諸王稱啓。而慶賀則皇后太子仍並稱牋云。

王懋公曰、古如魏阮籍爲鄭冲勸晉王牋。吳質在元城與魏太子牋。晉陸機至洛。與成都王牋。宋謝靈運與廬陵王義真牋。俗如宋汪藻賀皇太子正位牋若繁欽與魏文牋、淫荒之譏。難以免矣。

或曰、牋妙于晉魏、盛于六朝、妙音。天度。雋味神腴。氣高體亮。辭惻情深、使人反覆諷詠。欲其不爲雅流。吾

不信也。魏晉之文冲妙。六朝之文韻永。皆佳製之可師者。

教

王愍公曰、文選、傅亮爲宋公修張良廟教。修楚元王廟教。皆爲劉裕也。時裕尙未篡位。故曰公。諸侯言曰教。

明辨曰、按劉勰云、教者効也。言出而民効也、李周翰云、教示於人也。秦法王侯稱教而漢時大臣亦得用之。若京兆尹王尊出教告屬縣是也。故陳繹曾以爲大臣告衆之辭。

王懋公曰、如諸葛武侯與李豐教與羣下教皆經國者所當知、

笏記

王懋公曰、釋名、笏、忽也、備忽忘也、玉藻、史進象笏、史掌文史之事、遺忘也、書思對命、思謂思念告君之事、對謂告君之辭、命謂君令當奉行者、皆書于笏、悉此笏記之所由來、其事遠矣、又曰、凡有指畫于君前用笏、因事有所指畫、用手則失容、故用笏、造所請君受命於君前、則書于笏、笏畢用也、此謂無事皆用于、右者貴賤皆插笏、書君上政令、有事指搢之于要帶中、笏記之文、始于宋、如蘇軾有謝宣入院笏記可證、又人臣書笏、以便

奏。其故有二。一爲有緊要事，恐臨時或遺。一爲有難記事，恐一時說不出。開徃有召十三布政，問以民情風俗，皆縷縷能道其詳，及問錢穀數目，則默不能對。遂至罷職。惟一人細書箚上，一一言之，爾稱旨，亦可見箚之爲益。大參文坡公述歐陽推官詩，臨分出箚論，願于書之箚，此用以記私事，又當別論。

致辭

王懋公曰：致辭當附表，並列臣諸，以表亦學者所有事，不獨人臣，故與判相次爲一類。蔡秋帆超支類有祝越王辭二章，此致辭之始也。後如蘇軾內中御侍

已下賀皇帝冬至致辭。內中侍郎已下賀皇太后冬至致辭。其文皆可觀。

明辨曰、按致辭者、表之餘也。其原起于越臣祝其主。而後世因之。凡朝廷有大慶賀。臣下各撰表文。書之簡牘以進。而明廷之宣揚。宮壼之贊頌。又不可缺。故節略表語而為之辭。觀宋文鑑只此雜于表中。蓋可知已。今之祝賀即其制也。

鐵立文起後編卷之四

櫟溪　王之績懋公　集著

歙州　趙　析偉士　參訂

國事

盟　誓附

明辨曰、按禮記、涖物曰盟、劉勰云、盟者、明也。祝告于神明者也。亦稱曰誓、誓謂約信之詞也、三代盛、將初無詛盟。雖有要誓、結言則退而已、用衰、人鮮忠信、於刑牲歃血、要質鬼神、而盟繁興。然俄而渝敗者多矣、以其爲文之一體也。故列之而以誓附焉。夫盟誓之文。

必存危機、與忠孝共存亡、戮心力、祈幽靈以取鑒、指九天以爲正、感激以立誠、切至以敷詞、此其所同也。然義存則克終、道廢則渝始、亦存乎人焉耳、

王懋公曰、盟如周王子虎盟諸侯于踐土、晉鄭同盟于亳、衛甯俞盟衛人于宛濮、唐與吐蕃使盟誓如晉郗鑒討祖約蘇峻誓。亦得誅亂伸正之道意、

符

明辨曰、按字書云、符、信也。古無此體、晉以後始有之、唐世、凡上逆下、其制有六、其六曰符、尚書省下于州、州下于縣、縣下于鄉、皆用之。蓋亦沿晉制也、然唐文

不少概見、姑採晉及南朝諸篇列之、所以備一體云、

王愨公曰、符如陳尚書討陳寶符。惜其名氏不傳。亦尚論之一闕。

檄

王愨公曰、檄者、激也。昔人所謂激發人心者是也。辨體明辨尚少此義。故補著之。文如司馬長卿檄蜀。則爲武帝飾非文過。或謂諷諫。終涉強詞。而世又稱陳琳之檄。能愈老瞞頭風。予謂爲表檄首。殊快人心。又爲魏檄吳。不可謂名正言順。而文亦失之繁碎。皆不及駱檄武曌。辭嚴義正。兼有昂胥之意。至若炎錫檄

檄江神想奇事奇應稱絕類離倫矣。

辨體曰、按釋文、檄、軍書也、春秋時、祭公謀父稱文告之辭、即檄之本始。至戰國、張儀為檄告楚相、其名始著。劉勰云、凡檄之大體、或述此休明、或敘彼苛虐、指天時、審人事、算強弱、角權勢、故植義颺辭、務在剛健、插羽以示迅、不可使辭緩、露板以宣衆、不可使義隱。大抵唐以前不用四六、故辭直義顯、昔人謂檄以散文為得體。豈不信乎、

明辨曰、說文云、以木簡為書、長尺二寸、用以號召、若有急則插雞羽而遣之、故謂之羽檄、言如飛之疾也。

古者用兵誓師而已、後人做之代有制作、而其詞有散文、有儷語、儷語始于唐人。蓋唐人之文皆然、不專爲檄也。不取數首以爲法式、其他報答諭告亦並稱檄、故取以附焉、又州郡徵吏亦稱爲檄、蓋取明舉之義、而其詞不存、

露布

王懋公曰、露布、檄之類也。豈有取于春秋佐助期武露布、交露露沈之義乎。非也。宋均云甘露降其因布散者人上武文采者則甘露沈重沈重者人尚文、其意不過呈露于外、以布告人而已。何所以衆鑿立說爲。宋許觀東齋記事、隋禮儀志、後魏每

攻戰克捷、欲天下知聞、乃書帛建于竿上、名爲露布、其後相因施行、事物紀原引世說袁虎倚馬爲桓溫作北伐露布、二者供爲未得。漢賈逵爲馬超作伐曹操露布、自後漢已有之、豈晉所揭竿實自後魏始耶、然露布之語、其來亦久矣。漢官儀凡制書皆璽封、惟赦贖令司徒印、露布不要印此也。如此論露布。可謂欲窮千里。更上一樓。諸家皆不能及。

辨體曰、按通典云、元魏攻戰克捷、欲天下聞知、乃書帛建于漆竿上、名爲露布、此其始也、考諸文章緣起、則曰漢賈洪爲馬超伐曹操作露布、及世說又載桓

溫北征令表宏倚馬撰露布、是則魏晉以前亦有之矣、文心雕龍又云露布者、蓋露板不封布諸視聽也、師曠奏捷蓋本于此、然今考之魏晉之文俱無傳本唐宋雖有傳者、然其命辭全用四六、蓋與當時表文無異、西山眞云露布貴奮發雄壯、少能無害觀者詳焉、取其一覽即解、故不嫌少麤、然文人以此見長往往窮工、明辨曰、按露布者、軍中奏捷之辭也、杜祐以爲自元魏始、誤矣、又按劉勰檄移篇云、檄或稱露布、蓋露布之初告伐告捷、與檄通用、而後始專以奏捷歟、王懋公曰、如晉前鋒都督平兗青州露布、又如唐于

公異破朱泚露布。近有作討蠹魚露布者。亦足證告伐之說。若楊用修平蚊露布。則又愈出愈奇。

公移

明辨曰、按公移者、諸司相移之詞也、其名不一、故以公移括之、唐世凡下達上、其制有六、其二曰狀。百官于其長亦稱之。其五曰辭。庶人言爲辭。其六曰牒。有品以上公文皆稱牒。諸司自相質問、其義有三、一曰關。謂關通其事也。二曰刺。謂刺舉之也。三曰移。謂移其事于他司也。宋制、宰執帶三省樞密院事出使者、移六部用劄。六部移宰執帶三省樞密院事出使者、

及從官任使、副移六部、用申狀、六部相移、用公牒、今皆不能悉存、姑取其著者列之、令制、上達下者、曰照會。曰劄付。曰案驗。曰帖。曰故牒。下達上者、曰咨呈。曰案呈。曰呈。曰牒呈。曰申。諸司相移者、曰咨。曰牒。曰關。上下通用者、曰揭帖。大約因前代之制而損益之耳。

王懋公曰、狀如蘇洵修禮書狀、牒如柳宗元爲裴中丞伐黃賊轉牒、由此推類以盡其餘可也。

榜

王懋公曰、宋黃震氏有諭上戶榜、體則散文。言皆至性。雖與天地並壽可也。凡古今詩文要未有不情至

而能傳者。允堪為此類之式。

祝文

王懋公曰、祝辭與祭一類。禮郊特牲、祭有祈焉。有報焉。有由辟焉。如周禮祈福之類。報則獲福而報。辟謂用此以消弭之也。而由此以推之曰告曰修曰謁亦無他與義可知、

明辨曰、按祝文者、饗神之辭也。劉勰所謂祝史陳信。資乎文辭者是也。昔伊祈始蜡以祭神、其辭云、土反其宅、水歸其壑、昆蟲毋作、草木歸其澤、此祝文之祖也。厥後虞舜祠田、商湯告帝、周禮設太祝之職、掌六

祝之辭。春秋以降。史辭寖繁。則祝文之義尚矣。於其大旨。實有六焉。一曰告。二曰修。三曰祈。四曰報。五曰辟。六曰謁。用以饗天地、山川、社稷、宗廟、五祀、羣神。而總謂之祝文。其詞亦有散文儷語之別也。

王懋公曰。告。如漢昭烈祭告天地神祇文。修。如周迎日辭。曾鞏秋賽文。祈。如梁江淹、蕭大傅東耕祝文。柳宗元禜門文。歐陽永叔求雨祭文。報。如周祭天辭、祭地辭、韓愈祭城隍文。辟。解見前。謁。如蘇軾杭州謁文宣王廟祝文。昔自太史。适守是邦。今由禁林。出使浙右云云。

嘏辭

明辯曰、按嘏者、祝爲尸致福于主人之辭。記所謂嘏以慈告者是也。辭見儀禮。其他文集不載、惟蔡中郎集有之。

王懋公曰、如周祭禮嘏辭。漢蔡邕九祝辭。此祝與嘏名雖異而實未嘗不同也。

玉牒文

王懋公曰、玉牒之名。實始漢武。其制、封廣丈二尺。高九尺。其下則有玉牒書。書秘史遷作封禪書。所以致譏。唐則倢柳宗元非之。賢如韓愈。亦勸憲宗其他可

如宋真宗時、天書紛紛、識者笑曰、天何言哉、豈有書也、乃欲以封禪誇大外國、愚已此所以和靖有求遺藁、無之詩也、我於此類文欲竟削去、今姑存之以示戒。

明辨曰、按玉牒文若封禪告天之文也、世傳為玉牒辭曰、祀融司方發其英、沐日浴月百寶生、蓋後人附會之文耳。漢武帝時、司馬相如病且死、勸帝封禪、故有玉牒傳于今、然其事不經。明主所不為也。今姑條其文以備一體。

王懋公曰、如宋真宗封祀玉牒文。其事書之于史、徒

斯談耶。噫七十二君。未嘗立石。而泰碑漢碣。磨崖陰

乎。何爲乎。然有此而金泥玉檢之脩。侍史且侈之以

爲美談矣。

終